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通知于7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经确认,公司9名董事均收到会议 通知。根据会议程序要求, 9 名董事参与了会议表决并于 7 月 30 日前将表决票传 真或送达本公司。表决票的汇总工作于7月30日在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和一名职 工代表的监督下完成。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中、英文全称进行变更:中文全称由"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 公司"变更为"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由 "GUODIAN CHANGYUAN ELECTRIC POWER CO.,LTD." 变 更 为 "CHN ENERGY CHANGYUAN ELECTRIC POWER CO.,LTD."(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 门核准名称为准): 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 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5)。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会议同意对《公司 章程》公司中、英文全称,注册资本和总股本,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等有关条款 作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 司章程》(修正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会议调整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调整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为汤湘希、周彪、王宗军,其中汤湘希

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议案》

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导致公司关联方发生了变更,加之目前情况较年初有所变化,需对重组后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重新预计。经统计测算,2021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由年初预计的 279,300 万元调整为655,650 万元,增加376,35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4 名关联董事赵虎、袁光福、刘志强、朱虹回避了表决,5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安陆新能源公司并投资建设赵棚风电项目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出资设立"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并以其为主 体投资建设赵棚风电项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意见。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安陆赵棚风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7)。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50 在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本公司办公地国家能源大厦 3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78)。

三、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1日